关于 2020 年吉林财经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立项申报的通知

各学院、全校学生:

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培养造就创新创业生力军,按照《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报送2020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项目的通知》(教高司函〔2020〕4号)要求,深入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工作,现启动2020年吉林财经大学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内容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包括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类(项目申报书见附录1)。

- 1. 创新训练项目: 本科生个人或团队在导师指导下, 自主完成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研究报告撰写、成果(学术)交流等工作。
- 2. 创业训练项目: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团队中每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角色,完成商业计划书编制、可行性研究、企业模拟运行、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
- 3. 创业实践项目: 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 采用创新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等成果,提出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 产品或服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

二、申报条件及要求

- 1. 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面向在校学生申报,以二、三年级学生为主。鼓励学生团队申报,鼓励跨学院、跨专业、跨年级组建团队申报。每名学生每年只能申请1项项目,负责往年省级项目还未完成的学生不得新申请项目。
- 2. 申报者必须学有余力,不影响校内正常课程学习。有较强的独立思考能力、创新意识和研究探索精神,对科学研究、科技活动或社会创业实践有浓厚的兴趣。
- 3. 团队组成:学生可根据申报项目特点和自身条件组成研究团队,团队成员组成可不受专业、年级限制,每个团队负责人仅限1人,成员(含负责人)3-5人。
- 4. 每个项目配备指导教师 1-2 名,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为 1-2 年,原则上须在项目负责人毕业前完成。指导教师应具有相关专业学科背景,有较丰富的实践教学经验,负责全程指导学生进行实践创新训练。鼓励聘请行业、企业一线专家担任指导教师。

三、项目评审与运行

- 1. 为提高项目建设信息化水平,加强对项目进行过程管理,2020年吉林财经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将通过创新创业平台"http://jlufe.dcplan.cn/"进行数据报送。具体操作方法见附件2。
- 2. 学校将根据项目质量确定校级项目名单,并从中择优推荐申报省级和国家级项目,通过专家评审对项目进行评议审核,排名前100名的项目将推荐省级创新创业项目,排名前30名的项目将推荐国家

创新创业项目。

- 3. 学校将在项目运行期间跟踪检查,并对工作进度、各项工作完成情况给出评价,提出意见和建议。如发现项目申报或实施过程中有 弄虚作假或工作无明显进展的现象,将终止项目运行。
- 4. 项目运行中出现更改项目内容、更换项目成员、提前或推迟项目进度等情况,应向创新创业教育学院提出书面申请,由创新创业教育学院统一认定备案。

四、申报时间

请各团队于2020年7月7日晚10:00前将申报书通过平台上传,申报项目的同学可扫描二维码加入吉林财经大学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群,联系电话卞老师:84539417;李老师:18686614156。



五、资助标准

国家级创新训练项目资助 5000 元, 国家级创业训练项目资助 5000 元, 国家级创业实践项目资助 10000 元; 省级创新训练项目资助 1000 元, 省级创业训练项目资助 1000 元, 省级创业实践项目资助 3000 元; 校级创新训练项目资助 500 元, 校级创业训练项目资助 500 元, 校级创业实践项目资助 1000 元。

附件 1. 《吉林财经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请书》

附件 2. 《项目申报操作说明》

创新创业教育学院 2020年6月30日